



圖一 編輯部

文一 李素君 (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發展中心助理研究員)

民族語の家庭化  
教育との一体化は就学前から始めるべき  
The Supporting Measures in Education to Let an  
Aboriginal Language Stay at Home Need to Start from  
the Preschool Period

## 政策綜觀 族語家庭化 教育配套須從學前開始

台灣是個多族群、多文化的國家，原住民族優美瑰麗的語言豐富了台灣島群的文化丰采，是傲人的文化資產。生活在台灣的每個人都應有權使用自己族群的語言；國家對任一民族的語言文化也應有盡力使之傳續發揚的責任，尤其對於少數族群語言更應在政策法規與經費方面積極地扶助，此不僅是任一文化的基本權利，更是兩項人權公約所揭櫫的公平正義精神。在多元族群國家裡，語言權也是民族的基本權利之一，語言的地位象徵著族群間是否有平等的權力關係。此外，台灣原住民族語言保留了最多古南島語的詞彙，台灣絕對有研究南島語言的優勢，因此，保護原住民族語言，更有多重的必要性。

自政府遷台後，制度性地介入原住民的生活、教育、部落組織等，使原住民面臨社會結構解體、語言風俗文化快速消失、民族瀕臨滅絕的境地。現今行政院原民會在復振原住民文化、落實原住民語言學習上所付出的，包括建立「原住民語言巢」或「部落教室」之族語學習環境、制訂族語振興政策、執行「原住民族語振興六年計畫(2008-2013)」、催生台灣原住民部落社區大學、編輯族語教材(2002-2006)、規劃編輯銜接進入國小前，以及九階教材後的四套原住民族語言基礎教材、將「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」列為升學優待的條件等工作；然就整體語言保存與復振的成效看來，種種政策措施仍有待加強之處。

### 學習族語 應從家庭落實

筆者認為，原住民族語的學習，首應由家庭開始落實，亦即族語的學習必須家庭化。蓋家庭是個人生命的起點，更是孕育文化的搖



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的四套教材字母篇，為九階教材提供學習基礎。

籃，孩童自出生就在家中接受各方面的餵養照顧，所有的生活禮儀、文化習俗、世界觀、價值觀等皆由家庭成員的互動中型塑學習而得，加上親子之間本有強烈的依附關係，父母是個體社會化中最主要的管道與代理人。

族語家庭化須有其先備條件，首先，必須提升家庭學前教育中家長的角色功能，目前原住民族語復振最讓人擔憂的，是許多族人無法感受本族語言的重要性與挽救的急迫性（吉娃詩·叭萬，2006；陳麗惠，2011），因此當務之急是透過家長的「心靈重建」（陳麗惠，2011），讓孩童從小可以在耳濡目染之下，受自己族群文化的薰陶。其次，隨著成長，孩童必定會接收到許多外界的訊息，不可能完全擺脫主流強勢文化的影響。一旦就學，老師與同儕等人便成為學習模仿的重要對象，因此，孩童對自己族群文化的「認同」絕對是必要條件。否則強迫其在家中學習母語，並無法提升其學習動機與興趣。再者，則是重視家中族語環境的營造，才能讓孩童從小沉浸在本族語言的環境裡。

### 教育機構 提供後續配套

有了族語家庭化的基礎，教育機構亦需有後續配套措施，方能竟其功。第一，是學前教育與家庭功能連結。學者Cummins認為，一個人大約需要花2-3年的時間發展會話能力，而發展學科語言能力則必須要5-7年的時間；若幼童尚未能用5-7年的時間去奠定母語（first language）的基礎，就立刻去學第二語言（second language），則他的母語及第二語言都將發展遲緩（吉娃詩·叭萬，2006）。因此，學前語言巢的推廣非常重要。第二，是12年國民基本教育階段繼續不斷地學習族語。由於已有基本的母語會話能力，若再繼續於教育



為強化族語學習效果，學前教育應與家庭功能連結。

機構中奠定母語基礎，便能輕易地學習第二語言的概念知識以及學科知識。第三，語言既是溝通工具，台灣又是多元文化的社會，學習原住民族語言不應只是原住民的責任，每一個國民都應對其他族群的語言抱持著學習欣賞的態度。

原住民族語復振若能從每個家庭著手，形構原住民族社會全面說族語的風氣，必能改變長期以來「國語獨大」的不合理與壓迫宰制現象。◆

### 參考文獻

陳麗惠（2011）。紐西蘭語言巢對原住民國幼班的啟示，原教界，39，10-11。

吉娃詩·叭萬（2006）。台灣國際研究期刊，2（1），163-184。



**李素君**

雲林縣虎尾鎮人，1964年生於空軍眷村。師大社會教育與文化行政碩士學位，在職專班畢。曾為台北市部落大學學員，多次參與「部落采風調查紀實」活動，並結交多位原住民好友，因甚愛原住民文化，獲阿美族族語教師黎百·辛系取名為Panay（稻穗）。目前於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發展中心擔任助理研究員。